

上海法院自主网络司法拍卖公告

以下法院近期将举行网络司法拍卖，现将拍卖标的公告如下。竞买人即日起在相关网络拍卖平台查阅拍卖信息，包括标的物详情、竞买公告、竞买须知等，并向拍卖辅助机构咨询了解详情，预约现场看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并支付保证金。委托代理竞买人、联合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须事先通过辅助机构向法院提交审批材料，经法院确认后再到网络拍卖平台报名参拍。

网络拍卖平台网址：公拍网www.gpai.net; 淘宝网：www.taobao.com; 京东网：www.jd.com; 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ysszc.gov.cn;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www.caa123.org.cn; 工行融e购：https://gf.trade.icbc.com.cn。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599 弄 16 号 409 室及 3 号地下 2 层车位（人防）C38 总计建筑面积：196.37 平方米
起拍价：468.8 万元 评估价：733.19 万元
拍卖平台：工行融e购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0 时起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老师 17701728858
021-36368821

上海金融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金丰路 55 号 1-3 幢，总计建筑面积：8382.75 平方米
起拍价：10341 万元
评估价：14772.18 万元（包含未见证建筑 77.22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老师 17701728858
021-36368821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1080 弄 13 号 101 室，建筑面积：90.46 平方米。
起拍价：700 万元 协议价：1000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6 月 15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先生 13701724336
021-64186481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建灵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本市瑞金南路 75 号全幢,建筑面积：1105.74 平方米（二拍）
起拍价:9035.32 万元 评估价:16134.5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20 日 10 时起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女士 021-62314336
13122582817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靖海南路 567 弄 33 号 102 室，建筑面积：262.77 平方米
起拍价：341 万元 评估价：487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女士 021-62314336
13122582817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甘肃省古浪县西靖乡平原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等,土地面积：39143.86 平方米（二拍）
起拍价：522 万元 评估价：930.07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女士 021-62314336
13122582817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西营南路 518 弄 33 号 1901 室（建筑面积：142.96 平方米；房屋类型：公寓）
起拍价：1368 万元 评估价：1953.56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10 时至 6 月 5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驰翰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陆先生 18017453939
021-63503828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路 2580 弄 9 号 701 室（建筑面积：485.91 平方米；房屋类型：公寓）
起拍价：5608 万元 评估价：7009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 10 时起至 6 月 1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驰翰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陆先生 18017453939
021-63503828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珠湖路 579、581 号 1-3 层（建筑面积：305.58 平方米；房屋类型：店铺）
起拍价：676.0326 万元
评估价：845.0408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10 时至 6 月 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驰翰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先生 18117074813
021-63503828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珠湖路 617 号 1-2 层（建筑面积：208.54 平方米；房屋类型：店铺）
起拍价：472.1846 万元
评估价：590.2307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10 时至 6 月 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驰翰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先生 18117074813
021-63503828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嘉定区裕民南路 1399 号 223 室店铺，建筑面积 117.72 平方米
起拍价：198.1 万元 评估价：283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东方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021-62988144
17301760790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陈丽持有的望湘园股票 1116 万股（新三板），所持证券简称望湘园（股票代码：833737）
起拍价：2081 万元 协议价：2600.28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10 时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东方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021-62988144
17301760790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航塘公路 5066 号划拨工业房地产，建筑面积：1466.34 平方米，工厂。
起拍价：456.4 万元 评估价：652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6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市房地产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021-54038316
18521033113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石家浜路 150 弄 25 号 401 室，建筑面积：222.94 平方米，公寓。
起拍价：300 万元 网络询价：416.171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市房地产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13585649038
021-54038169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柯某某名下 11826399 股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蓝盾，证券代码：300297，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及其孳息
起拍价(拟定为):1328 万元(约合 1.12 元 / 股)
起拍价说明：因本次拍卖为第二次拍卖，故根据司法拍卖相关规定及拍卖平台系统设定，起拍价原则上定为第一次拍卖公告起拍价的 80%，但在正式开拍前，本院执行局仍有权决定是否根据该股票拍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平均值的 90%作为基数，并结合第二次拍卖的相关规则调整本次拍卖的起拍价。故实际起拍价以开拍当天为准。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5 时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 15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国泰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021-53063193

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董山西路 562 号 301 室，建筑面积：61.66 平方米
评估价：126 万元 起拍价：100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10 时起至 2023 年 6 月 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国泰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021-53063193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
1、江苏省常州市红梅新村 40-1 幢 A、B、C 座七层房地产,建筑面积:690.39 平方米；评估价：518 万元 起拍价：362.6 万元
2、江苏省常州市红梅新村 40-1 幢 C 座五层房地产，建筑面积：247.20 平方米；评估价：197 万元 起拍价：137.9 万元
3、江苏省常州市红梅新村 40-1 幢 A、B 座三层房地产，建筑面积：466.95 平方米；评估价：359 万元 起拍价：251.3 万元
4、江苏省常州市红梅新村 40-1 幢 A、B、C 座六层房地产,建筑面积:690.39 平方米；评估价：518 万元 起拍价：362.6 万元
5、江苏省常州市红梅新村 40-1 幢 A 座二层房地产，建筑面积：253.47 平方米；评估价：240 万元 起拍价：168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国泰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021-53063193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 1221 弄 11 号 1102，1102A 室，建筑面积：236.98 平方米
评估价：2121 万元 起拍价：1484.7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3 日 10 时起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国泰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021-53063193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被执行人组巴伦（中国）有限公司持有的 32 个商标。商标注册证号如下：

(1)10136104、(2)170 9484、(3)17726138、(4)18937159、(5)21783215、(6)21783308、(7)21783347、(8)21783383、(9)21783385、(10)21783454、(11)21783471、(12)21783673、(13)21783703、(14)21783770、(15)21997668、(16)22110842、(17)22110913、(18)24611603、(19)24614040、(20)24614472、(21)24614649、(22)35352228、(23)3903299、(24)3954764、(25)4236766、(26)6243922、(27)7438764、(28)7438858、(29)7980698、(30)8420125、(31)9670684、(32)997335
评估总价:7.33 万元 起拍总价:5.131 万元
拍卖平台：京东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3 日 10 时起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国泰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021-53063193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杨高南路 5777 弄 1 支弄 1043 号全幢（建筑面积：283.05 平方米）
第二次起拍价：1728.00 万元
评估价：2160.00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10 时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老师 021-36030081
13122341845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徐汇区沪闵路 9120 号 1003 室（建筑面积：135.58 平方米）
起拍价：493.50 万元 评估价：705.00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海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老师 021-36030081
13122341845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安徽省宁国市宁国大道上城小区 2 幢 2001 室、3001 室；
2001 室建筑面积：1919.5 平方米，3001 室建筑面积：1922.72 平方米；
起拍价：1067 万元 评估价：1904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6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泓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021-64270050
13524689712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普陀区桃浦路 306 号 1109 室及室内物品；
建筑面积：53.41 平方米。
起拍价:119.637 万元 评估价:170.91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泓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021-64270050
13524689712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普陀区桃浦路 306 号 1110 室及室内物品;建筑面积:56.53 平方米。
起拍价:126.616 万元 评估价:180.88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10 时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泓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021-64270050
13524689712

(续转 A6 版)

特别告知：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标的物的瑕疵担保责任。